

证券代码：400246

证券简称：新纶 5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及子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

(一) 基本情况

1.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新纶精密制造（安徽）有限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案号：（2024）沪 0120 执恢 1553 号）

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退市公司	退市公司
新纶精密制造（安徽）有限公司	退市公司子公司	退市公司子公司

执行法院：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23）沪 0120 民初 10336 号

立案时间：2024 年 9 月 4 日

案号：（2024）沪 0120 执恢 1553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奉贤区人民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违反财产报告制度

信息来源：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信息发布日期：2025 年 2 月 12 日

2.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案号：(2025)粤 1702 执 262 号)

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退市公司	退市公司

执行法院：阳江市江城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24) 粤 1702 民初 2717 号
立案时间：2025 年 1 月 14 日
案号：(2025) 粤 1702 执 262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阳江市江城区人民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其他规避执行
信息来源：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信息发布日期：2025 年 2 月 14 日

(二) 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1.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新纶精密制造（安徽）有限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案号：(2024) 沪 0120 执恢 1553 号）

支付 356,477.7 元。

2.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案号：(2025) 粤 1702 执 262 号）

(2024) 粤 1702 民初 2717 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如下：

被告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工程款 17,634 元及利息(利息以 17,634 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从 2024 年 3 月 25 日起计算至实际付清款之日止)给原告深圳市渝粤机电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本案受理费 120 元(原告已预交，已减半收取),由被告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三）被执行人履行情况

1.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新纶精密制造（安徽）有限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案号：（2024）沪 0120 执恢 1553 号）

全部未履行。

2.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案号：（2025）粤 1702 执 262 号）

全部未履行。

二、对公司影响

目前暂未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主体不含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解决进展及后续处理计划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监管规定的要求，及时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截图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27 日